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大信验字【2018】第 1-0007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验资报告

大信验字【2018】第 1-00073 号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18年6月22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670,000.00元，股本为680,670,000.00元。根据贵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贵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总计10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922元。截至2018年6月22日止，贵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00万股，由黄健军等4名激励对象按每股2.922元认购1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81,670,000.00元，股本人民币681,670,000.00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8年6月22日止，贵公司已收到4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2,922,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922,000.0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67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680,670,000.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7月11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7】第1-00107号验资报告，审验了截至2017年7月11日止，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67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680,670,000.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3: 验资事项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注册资本及股本增加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8年6月2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申请增加注册资 本金额	实际增加情况							其中：股本增加额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 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 本比例	其中：货币资金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黄健军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	600,000.00	60.00%	
马帅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	100,000.00	10.00%	
安龙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	150,000.00	15.00%	
陈德建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	150,000.00	15.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8年6月2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750,000.00	0.99%	7,750,000.00	1.14%	6,750,000.00	0.99%	1,000,000.00	7,750,000.00	1.14%
股权激励限售股	6,750,000.00	0.99%	7,750,000.00	1.14%	6,750,000.00	0.99%	1,000,000.00	7,750,000.00	1.14%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小 计	6,750,000.00	0.99%	7,750,000.00	1.14%	6,750,000.00	0.99%	1,000,000.00	7,750,000.00	1.1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73,920,000.00	99.01%	673,920,000.00	98.86%	673,920,000.00	99.01%	1,000,000.00	673,920,000.00	98.86%
人民币普通股	673,920,000.00	99.01%	673,920,000.00	98.86%	673,920,000.00	99.01%	1,000,000.00	673,920,000.00	98.86%
小 计	673,920,000.00	99.01%	673,920,000.00	98.86%	673,920,000.00	99.01%	1,000,000.00	673,920,000.00	98.86%
合 计	680,670,000.00	100.00%	681,670,000.00	100.00%	680,670,000.00	100.00%	1,000,000.00	681,670,000.00	10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辽阳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于2000年1月1日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辽阳奥克化学品有限公司以“奥克”商标作价5万元出资，李玉洁等28个自然人以95万元货币资金出资。

截止2007年5月30日止，公司注册资本增至7500万元，股东和股权结构为：辽宁奥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375万元，持股比例85%；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50万元，持股比例10%；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62.50万元，持股比例3.50%；罗林骥出资人民币112.50万元，持股比例1.50%。根据2007年6月26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辽宁奥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吉清。

2007年7月31日，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股东以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万元。变更后股东及股权结构为：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原辽宁奥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持股比例80%；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50万元，持股比例10%；吉清出资人民币375万元，持股比例5%；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持有262.50万股，持股比例3.50%；罗林骥出资人民币112.50万元，持股比例1.50%。

2009年6月29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8,100万元，股东及股权结构为：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持有6,000万股，持股比例74.074%；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50万元，持股比例9.259%；吉清持有275万股，持股比例3.395%；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持有262.50万股，持股比例3.241%；罗林骥持有112.50万股，持有比例1.389%；杭州麦田立家慧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0万股，持股比例1.235%；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50万股，持股比例3.086%；丁宝玉持有200万股，持股比例2.469%；深圳悟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50万股，持股比例1.852%。

2010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3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5.0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800万元。

2010年9月，公司以2010年6月末总股本108,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5

股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增加股本54,000,000.00元，转增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62,000,000.00元。

2011年4月，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16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6股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增加股本97,200,000.00元，转增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59,200,000.00元。

2013年5月，公司以12年末总股本259,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转增3股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增加股本77,760,000.00元，转增后股本为336,960,000.00元。

2015年5月，公司以14年末总股本336,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转增10股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增加股本336,960,000.00元，转增后股本为673,920,000.00元。

2017年7月，公司向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6,750,000.00股，共计增加股本6,750,000.00元，发行后股本为680,670,000.00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贵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已由黄健军等4名激励对象于2018年6月22日之前一次缴足，合计金额为人民币2,922,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15%，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出资。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8年6月22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向黄健军等4名激励对象全部以货币出资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2,922,000.00元，于2018年6月22日之前缴存至贵公司辽阳银行宏伟支行开立的711000120109018310账号内。其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00.00元，股本合计人民币1,000,000.00元；其余人民币1,922,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四、其他事项

无。